

第十三课

(一) 园子

(二) 钉十字架

(三) 空坟

(一) 园子

他们来到一个地方，名叫客西马尼。耶稣对门徒说：“你们坐在这里，等我祷告。”于是带着彼得、雅各、约翰同去，就惊恐起来，极其难过，对他们说：“我心里甚是忧伤，几乎要死，你们在这里等候儆醒。”

*一个亲昵的称呼，是爸爸或父亲的意思。

祂就稍往前走，俯伏在地，祷告说：“倘若可行，便叫那时候过去。”祂说：“阿爸*，父啊！在你凡事都能，求你将这杯撤去；然而，不要从我的意思，只要从你的意思。”

《马可福音》14章32-36节

耶稣用只有儿子向亲爱的父亲所用的话来呼求：阿爸——爸爸，请另找方法去做。呼求之后，又马上把自己的意志交回给祂天上的父，并且祈求——“愿你的旨意成就”。

说话之间，忽然那十二个门徒里的犹大来了，并有许多人带着刀棒，从祭司长和文士并长老那里与他同来。卖耶稣的人曾给他们一个暗号，说：“我与谁亲嘴，谁就是他！你们把他拿住，牢牢靠靠地带去。”

《马可福音》14章43-44节

耶稣知道将要临到自己的一切事，就出来对他们说：“你们找谁？”他们回答说：“找拿撒勒人耶稣。”

《约翰福音》18章4-5节上

祂说话

耶稣说：“我就是！”卖祂的犹大也同他们站在那里。

《约翰福音》18章5节

“我是”这两个字在希腊原文里是没有的。耶稣强调说“我是！”在前文中曾提到“我是”就是神的名字，意思是自己因自己的能力而存在。不是随便哪个人可以用的，这是神自己在称呼自己。这是值得我们注意的。

耶稣一说“我就是”，他们就退后倒在地上。

《约翰福音》18章6节

他们不单跌倒，且是往后跌倒，耶稣的尊贵使他们“不能站稳”。当这群受惊的人站起来后，他们把身上的沙尘扫去……

祂又问他们说：“你们找谁？”

他们说：“找拿撒勒人耶稣。” 《约翰福音》18章7节

你可以感受到这些人的敬畏和恐惧，耶稣使他们忐忑不安。这不是一个普通的逮捕行动。当耶稣表示祂早已知道他们预约的出卖暗号时，他们的信心全然崩溃了。

……耶稣对他说：“犹大！你用亲嘴的暗号卖人子吗？”

《路加福音》22章48节

犹大来了，随即到耶稣跟前，说：“拉比”，便与祂亲嘴。

《马可福音》14章45节

其他十一个门徒马上采取行动。西门彼得带了武器……

有跟随耶稣的一个人，伸手拔出刀来，将大祭司的仆人砍了一刀，削掉了他一个耳朵。 《马太福音》26章51节

耶稣说：“到了这个地步，由他们吧！”就摸那人的耳朵，把他治好了。 《路加福音》22章51节

还有什么可说的呢？在这种危急的情况下，耶稣仍然顾念别人——他医好了大祭司的仆人。彼得的努力只是一时的冲动，有热心却没有智慧。从人的角度来看，当时的处境是对门徒不利的。你也不能不佩服彼得的努力，至少他是尽了力！当头劈下去，却只割了只耳朵，显然彼得用刀的技术比不上他下网的功夫。

问题

耶稣接着问了一个问题——一个令人难受的问题。

“你们带着刀棒出来拿我，如同拿强盗吗？我天天坐在殿里教训人，你们并没有拿我，但这一切的事成就了，为要应验先知书上的话。” 《马太福音》26章55,56节

神的问题往往把人内心的思想凝聚。群众若细心想一想，便会发现自己的行动有矛盾。由于他们下了决心要除掉耶稣，纵然再一次惊

讶于耶稣奇妙的能力，内心仍是刚硬，没有改变。就算耶稣说出他们是正在应验先知的预告，仍然阻止不了他们进行谋杀的企图。

门徒因为恐怕性命难保，都逃跑了。

门徒都离开祂，逃走了。那队兵和千夫长并犹太人的差役就拿住耶稣，把祂捆绑了。

《马可福音》14章50节，《约翰福音》18章12节

读到这里，我们可能发觉有点儿不协调。耶稣只是一个人，差去捉拿祂的却有三百至六百名士兵。此外，更有犹太人的官长、祭司和仆人。这不是太紧张了吗？由此，你不难明白他们是如何感到自己的能力不足。

上庭

他们把耶稣带到大祭司那里，又有众祭司长和长老并文士，都来和大祭司一同聚集。

《马可福音》14章53节

圣殿的法庭通常不会在夜间进行审讯。事实上，71人组成的公会能在这么短的时间内齐集，并愿意在半夜开审，这显然是预谋的。根据他们自己的律例，他们这样作是完全不合法的。即或对当时的法律制度不熟悉的人，也可以看出这审讯程序的异常。无论如何，他们不顾常规，目的是要置耶稣于死地。

祭司长和全公会寻找见证控告耶稣，要治死祂，却寻不着。因为有好些人作假见证告祂，只是他们的见证各不相合。

又有几个人站起来作假见证告祂，说：“我们听见他说：‘我要拆毁这人手所造的殿，三日内就另造一座不是人手所造的。’”他们就是这么作见证，也是各不相合。

大祭司起来站在中间，问耶稣说：“你什么都不回答吗？这些人作见证告你的是什么呢？”耶稣却不言语，一句也不回答。

大祭司又问祂说：“你是那当称颂者的儿子基督不是？”

《马可福音》14章55-61节

这问题十分清楚：“你是或不是那位从天而降的那应许的弥赛亚？”

耶稣说：“我是。你们必看见人子，坐在那权能者的右边，驾着天上的云降临。”

大祭司就撕开衣服，说：“我们何必再用见证人呢？你们已经听见他这僭妄的话了。你们的意见如何？”

他们都定祂该死的罪。 《马可福音》14章62-64节

大祭司该亚法清楚地知道耶稣在说什么。耶稣自称为神。僭妄的话乃是对神的不敬，而一个人自称为“神”，更是亵渎。但耶稣不单是人，祂是神！是永恒的道，也是众先知预言的那位应许的拯救者。可是，无论是该亚法或是其他犹太人的领袖都不相信祂，他们要定耶稣死罪。但有一个问题：公会没有判决死刑的权柄；只有罗马人才可以。

(二) 钉十字架

由于晚上开庭审议是不合法的，故他们于早上再次召开公会，要审问耶稣。耶稣必定是疲倦不堪，祂整夜未眠，而且他们为了要逞强、控制大局，他们狠狠地把耶稣打了一顿。

众人都起来，把耶稣解到彼拉多面前。《路加福音》23章1节

巡抚彼拉多

犹太的巡抚彼拉多有罗马帝国的权柄作他的后盾。犹太人的法庭多半都不能判处死刑，需要罗马人的核准，巡抚便是他们要找的人。圣殿的领袖知道这人是很容易说服的，因此便开始游说的工作。

就告祂说：“我们见这人诱惑国民，禁止纳税给凯撒，并说自己是基督，是王。” 《路加福音》23章2节

耶稣从来没有禁止门徒交税。事实上，耶稣所说的与他们所说的刚刚相反。这显然是一个谎话，然而法律的常规早已被破坏了，谁还会关心真假的问题呢？另一方面，耶稣自称是弥赛亚却是千真万确的事！

彼拉多问耶稣说：“你是犹太人的王吗？”

《路加福音》23章3节上

耶稣回答说：“我的国不属这世界。我的国若属这世界，我的臣仆必要争战，使我不至于被交给犹太人；只是我的国不属这世界。”

《约翰福音》18章36节

耶稣的统治是由人的心开始。对于罗马政府根本没有任何政治上的威胁。

彼拉多就对他说：“这样，你是王吗？”

耶稣回答说：“你说我是王，我为此而生，也为此来到世间，特为给真理作见证。凡属真理的人就听我的话。”

彼拉多说：“真理是什么呢？”

《约翰福音》18章37-38节上

今天，许多人还在问这个问题。但彼拉多没有心情去听，他甚至没有等待耶稣回答。

说了这话，又出来到犹太人那里，对他们说：“我查不出他有什么罪来。”

《约翰福音》18章38节下

彼拉多并不信任那些祭司。作为罗马人的巡抚，他知道犹太人憎恨他，而他也清楚地知道那些祭司并不会为凯撒的好处着想。公会必定有其他的原因要置耶稣于死地。

彼拉多对祭司长和众人说：“我查不出这人有什么罪来。”

但他们越发极力地说：“他煽惑百姓，在犹太遍地传道，从加利利起，直到这里了。”

彼拉多一听见，就问：“这人是加利利人吗？”既晓得耶稣属希律所管，就把他送到希律那里去。那时希律正在耶路撒冷。

《路加福音》23章4-7节

彼拉多本是有人权审讯的，但这时情况显得复杂起来。耶稣被指煽动群众造反。若耶稣真的引发暴乱，他如何向上司交代呢？倒不如把一切推给希律还方便得多。另外，希律和他并不友好，彼拉多便决定把责任卸给他。

希律安提帕

希律安提帕是希律大帝的儿子。作为罗马政府的傀儡，他有统治耶稣家乡加利利的权柄。他正在耶路撒冷过逾越节。

③ 星期五清早：

④ 耶稣被带到罗马人的营楼，
接受彼拉多的审讯。

星期四深夜：

耶稣在客西马尼园被捕，
然后被带到大祭司的地方。
一般认为他们是绕过北面的墙
以避免开圣殿附近的人群。

星期五早上：

彼拉多把耶稣送至希
律处，但希律把
耶稣送回。

④
⑤
④

①
②



②
③

星期五日出时分：

耶稣在半夜受了亚那、
大祭司该亚法，以及公会的
审讯后，被带到圣殿受公会的
审讯，使控告正式成立。

希律看见耶稣，就很欢喜，因为听说过祂的事，久已想要见祂，并且指望看祂行一件神迹，于是问祂许多的话，耶稣却一言不答。
《路加福音》23章8-9节

缄默

耶稣知道希律并没有兴趣知道事情的真相，他只是希望看个神迹，当作娱乐。这也由此可知他对耶稣的不敬。耶稣没有顺从希律，反而保持缄默。

祭司长和文士都站着，极力地告祂。希律和他的兵丁就藐视耶稣，戏弄祂，给祂穿上华丽衣服，把祂送回彼拉

多那里去。从前希律和彼拉多彼此有仇，在那一天就成了朋友。

《路加福音》23章10-12节

钉他十字架！

耶稣被捕后，已经受审五次：三次犹太人的，两次罗马人的。这第六次的审讯是最后一次。到了这个时候，消息已传遍全城。现在已不再是大祭司和公会在控告耶稣，一群民众加入了他们的行列，这群人刚刚在数天前还大声呼叫“和散那”，但如今却拼命地大叫“钉他十字架！”彼拉多陷入困局之中，他越是审讯耶稣，越是发觉耶稣不是一个平凡人！

彼拉多传齐了祭司长和官府并百姓，就对他们说：“你们解这人到我这里，说他是诱惑百姓的。看哪，我也曾将你们告他的事，在你们面前审问他，并没有查出他什么罪来；就是希律也是如此，所以把他送回来。可见他没有作什么该死的事。故此，我要责打他，把他释放了。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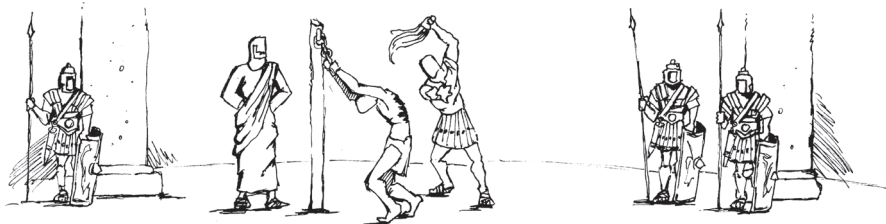
《路加福音》23章13-16节

希律和彼拉多都找不出处死耶稣的罪证，事实上，没有人能控告祂犯了什么罪。于是，彼拉多提出一个缓冲的方法，这方法包括两部分：

1. 他要鞭打耶稣：

这不是一般的拷打。鞭子的梢端连着很多皮带，而每一条皮带上都扣上蝴蝶型的尖骨或铁片。被判刑的人高举双手过头，被绑在柱子上，背部被鞭打。当那鞭子打下来的时候，骨块和铁片便会插入肉中；鞭一抽回，便把肉从背上抽出。这一种鞭打往往使受刑的人难以承受而死亡。

根据法律，鞭笞只可用在已被定罪的囚犯身上，而彼拉多自己刚



才亲口说过耶稣没有罪。由于罗马人的鞭刑是一种极其残酷的刑法，彼拉多希望借此使指控耶稣的人满意，从而接受他的另一个建议。

2. 他会释放耶稣：

罗马人为要表达仁慈，在逾越节有释放一个罪犯的传统。彼拉多建议在耶稣被鞭打之后释放他，但群众的反应却是一致的：

众人却一齐喊着说：“除掉这人！……”

彼拉多愿意释放耶稣，就又劝解他们。无奈他们喊着说：“钉他十字架！钉他十字架！”

彼拉多第三次对他们说：“为什么呢？这人作了什么恶事呢？我并没有查出他什么该死的罪来。所以，我要责打他，把他释放了。”

《路加福音》23章18、20-22节

当下彼拉多将耶稣鞭打了。

《约翰福音》19章1节

700年前，先知以赛亚曾写过：



人打我的背，我任他打；人拔我腮颊的胡须，我由他拔；人辱我，吐我，我并不掩面。

《以赛亚书》50章6节

士兵对刑罚仍不满意，他们决定再添一点嘲弄的伎俩。

兵丁用荆棘编作冠冕，戴在他头上，给他穿上紫袍，又挨近他说：“恭喜犹太人的王啊！”他们就用手掌打他。

《约翰福音》19章2-3节

又拿一根苇子打他的头，吐唾沫在他脸上。

《马可福音》15章19节

彼拉多没有判决要羞辱耶稣。紫袍是皇室的服饰，荆棘也残酷地被用来代替皇冠。这是极端侮辱人的手法。

同样，在七百年前，先知以赛亚曾写下：



他被藐视，被人厌弃，……我们也不尊重他。

《以赛亚书》53章3节

彼拉多又出来对众人说：“我带他出来见你们，叫你们知道我查不出他有什么罪来。”耶稣出来，戴着荆棘冠冕，

穿着紫袍。彼拉多对他们说：“你们看这个人！”

《约翰福音》19章4-5节

彼拉多心里知道自己没有公平地处理整件事情。毫无疑问，他希望这个伤痕累累、头戴荆棘冠冕、满身鲜血的人会引起人的同情。

祭司长和差役看见祂，就喊着说：“钉他十字架！钉他十字架！”

彼拉多说：“你们自己把他钉十字架吧！我查不出他有什么罪来。”

《约翰福音》19章6节

彼拉多知道他们无法这样做，犹太人的法庭是不可以把人判处死刑的。

神的儿子

犹太人回答说：“我们有律法，按那律法，他是该死的！因他以自己为神的儿子。”

彼拉多听见这话，越发害怕。又进衙门，对耶稣说：“你是哪里来的？”

《约翰福音》19章7-9节上

彼拉多知道耶稣来自加利利，正是一个送祂到希律那边去的好理由。于是彼拉多再一次问耶稣来自什么地方。他似乎因为有人自称是神的儿子而有点紧张！希腊人相信有神明从奥林匹斯山降临人间与人结交，彼拉多或许以为耶稣是属于这一类的神明吧。这个罪犯明显地与常人不同，祂在法庭上那平静和充满信心的表现，足以令人感到不安。“耶稣，你到底是从哪里来的？”



……耶稣却不回答。彼拉多说：“你不对我说话吗？你岂不知我有权柄释放你，也有权柄把你钉十字架吗？”

耶稣回答说：“若不是从上头赐给你的，你就毫无权柄办我，所以把我交给你的那人，罪更重了。”

从此彼拉多想要释放耶稣，无奈犹太人喊着说：“你若释放这个人，就不是凯撒的忠臣。凡以自己为王的，就是

背叛凯撒了。”

彼拉多听见这话，就带耶稣出来，到了一个地方，名叫铺华石处，希伯来话叫厄巴大，就在那里坐堂。那日是预备逾越节的日子。 《约翰福音》19章9节下-14节上

“预备逾越节的日子”，正是逾越节羔羊被杀的时候。

彼拉多对犹太人说：“看哪，这是你们的王！”

他们喊着说：“除掉他！除掉他！钉他在十字架上！”

彼拉多说：“我可以把你们的王钉十字架吗？”

祭司长回答说：“除了凯撒，我们没有王！”

《约翰福音》19章14节下-15节

这是以色列最后一次拒绝耶稣作他们的王。他们选择了罗马凯撒而不要神。

于是，彼拉多将耶稣交给他们去钉十字架。

他们就把耶稣带了去。耶稣背着自己的十字架出来，到了一个地方，名叫髑髅地，希伯来话叫各各他。¹他们就在那里钉祂在十字架上，还有两个人和祂一同钉着，一边一个，耶稣在中间。 《约翰福音》19章16-18节

钉十字架

钉十字架是罗马人处决奴隶和最低劣罪犯的极刑，是一种非常普遍的刑罚，有历史书记载曾有数以百计的罪犯同时被这种刑罚处决。研究报告指出，这种处决可以有几种不同的方式：



一棵树——犯人背贴树身钉在其上，身形会根据树的枝干而定。第一世纪犹太人历史学家约西法，曾记载罗马士兵把罪犯钉在奇形怪状的位置上来当作娱乐。²



I形——一根木桩插在地上，手钉在头顶之上。



X形——两根木交叉而立，身体伸展开来，手脚分别钉于四角。




T形——一根木桩，配以一根横木放于其顶；这是常用的形式，仅次于使用树干行刑，手被展开于其上。

✝ 十字形——通常是用于恶名昭著的罪犯身上，其罪状会被写出来钉在十字架的顶部。这是耶稣被钉的方式。

罪犯一般是赤裸裸地被钉，手脚在手腕和脚踝处用钉钉牢于木上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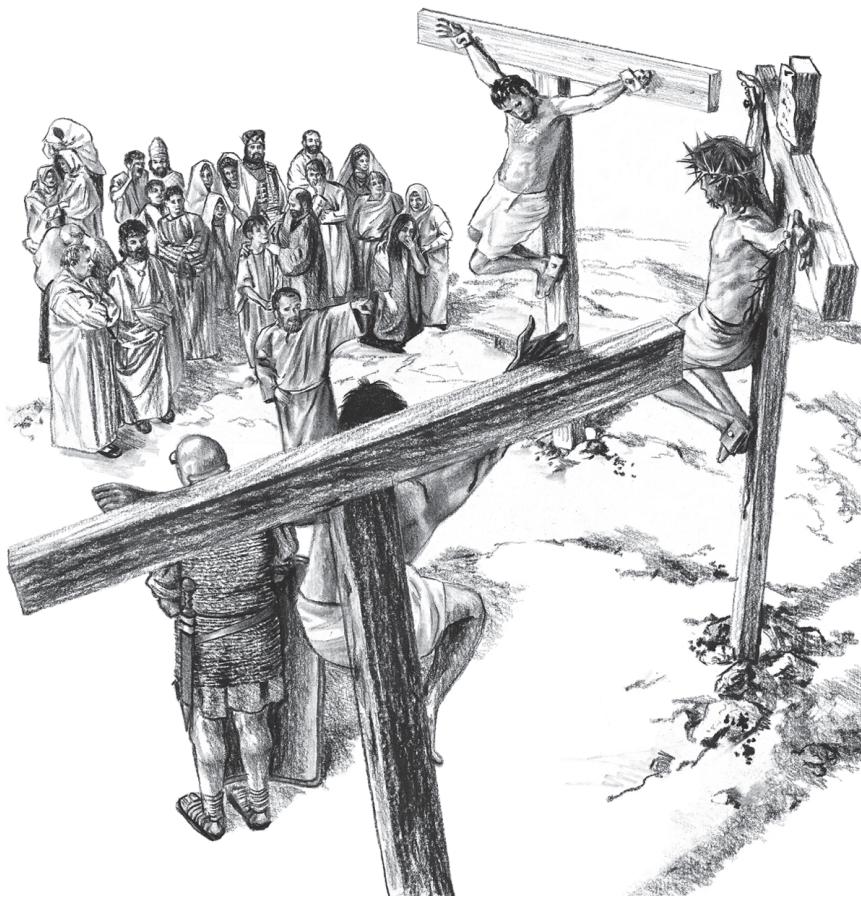
一千年前，神指示先知大卫写了一首描述耶稣死时景况的诗歌。在诗中，预言到有关耶稣的事……

 ……他们扎了我的手、我的脚。我的骨头，我都能数过；他们瞪着眼看我。

《诗篇》22篇16节下-17节

这是远在罗马人得势之前，也是远在罗马人以钉十字架作为极刑的八百年前所写的话。

直到今天，钉十字架仍然被认为是一种最残酷的死刑。罪犯会



经过很长时间才死去，有时候甚至会用上几天的时间。最后，人会因窒息而死。因两手伸开被钉，横隔膜承受的压力使人难以呼吸。人只可以把自己的身体提高才能呼吸，要手臂内扯，脚向上推，横隔膜才有空间出现。当然，这样的拉扯受到残酷的钉子所限制。当体力耗尽不能再有力气把身子提起时，死亡便临到。

钉子和喘气的苦楚并不是唯一的痛苦，被钉的人还要忍受口渴和曝晒的煎熬。人群围集观望，对于耶稣，更加插了嘲讽。

彼拉多又用牌子写了一个名号，安在十字架上，写的是“犹太人的王，拿撒勒人耶稣。”有许多犹太人念这名号，因为耶稣被钉十字架的地方，与城相近，并且是用希伯来、罗马、希腊三样文字写的。犹太人的祭司就对彼拉多说：“不要写‘犹太人的王’，要写‘他自己说：我是犹太人的王。’”彼拉多说：“我所写的，我已经写上了。”

《约翰福音》19章19-22节

兵丁既然将耶稣钉在十字架上，就拿祂的衣服分为四份，每兵一份；又拿祂的里衣，这件里衣原来没有缝儿，是上下一片织成的。他们就彼此说：“我们不要撕开，只要拈阄，看谁得着。”

《约翰福音》19章23-24节上

这血腥行动被赌博声盖过了。士兵坐在耶稣被钉的十字架下面，在头盔中掷骰子，他们不知道这正是应验了古老的预言。



这要应验经上的话说：“他们分了我的外衣，为我的里衣拈阄。”兵丁果然作了这事。

《约翰福音》19章24节下，参考《诗篇》22篇18节

百姓站在那里观看。官府也嗤笑祂，说：“他救了别人；他若是基督，神所拣选的，可以救自己吧！”

《路加福音》23章35节

十个世纪之前，先知大卫已提到那应许的拯救者要被嘲弄。



但我是虫，不是人，被众人羞辱，被百姓藐视。凡看见我的，都嗤笑我，他们撇嘴摇头说。

《诗篇》22篇6-7节

大卫甚至把嘲笑的话都记载下来：



他把自己交托耶和華，耶和華可以救他吧！耶和華既喜悅他，可以搭救他吧！

《詩篇》22篇8節

兵丁也戲弄祂，上前拿醋送給祂喝，說：“你若是猶太人的王，可以救自己吧！”

那同釘的两个犯人，有一个讥诮祂，說：“你不是基督嗎？可以救自己和我们吧！”那一个就应声责备他，說：“你既是一样受刑的，还不怕神嗎？我们是应该的，因我们所受的与我们所作的相称，但这个人没有作过一件不好的事。”

就说：“耶穌啊，你得國降臨的時候，求你記念我！”耶穌對他說：“我實在告訴你，今日你要同我在樂園里了。”

《路加福音》23章36-37節，39-43節

耶穌向那強盜保證，死后，他們的靈魂會在樂園中相遇。耶穌這樣說，是因為祂知道這強盜相信祂能把祂從罪的後果——永刑中拯救出來。

那時約有午正，遍地都黑暗了，直到申初……

《路加福音》23章44節

申初的時候，耶穌大聲喊着說：“以羅伊！以羅伊！拉馬撒巴各大尼？”翻出來就是：“我的神！我的神！為什麼離棄我？”

《馬可福音》15章34節

也是在一千年前，先知大衛寫下了彌賽亞將會說的話：



我的神，我的神！為什麼離棄我？為什麼遠離不救我，不聽我唉哼的言語？

《詩篇》22篇1節

耶穌如此大聲喊叫並非無因。我们会在下一課看看其中的意思。

耶穌在十字架上最後一段時刻十分重要，不容忽視。《聖經》說：……

耶穌大聲喊着說：“成了！父啊！我將我的靈魂交在你手里。”說了這話，氣就斷了。便低下頭，將靈魂交付神了。

《路加福音》23章46節，《約翰福音》19章30節下

殿里的幔子从上到下裂為兩半。

《馬可福音》15章38節

耶稣死了。但撒但和蛇的使者是否满意呢？他们是否胜过了神呢？这是一个真的问题。有些问题需要解答。为何圣殿的幔子会由上到下裂开？耶稣为何那么凝重，大声呼叫说：“成了！”

幔子裂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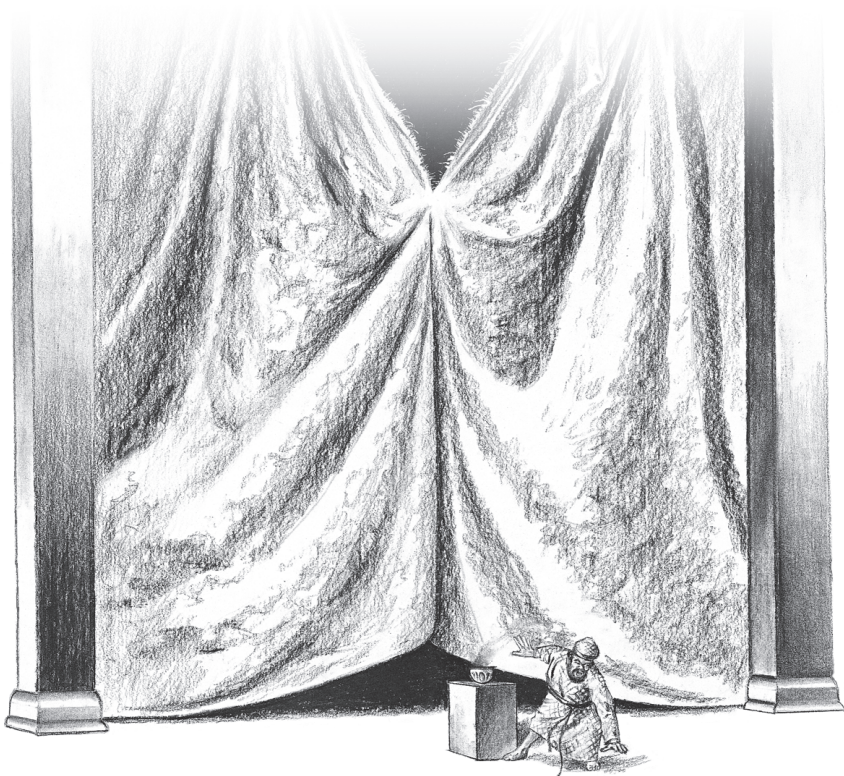
圣殿是根据会幕的原状而建造的。所提到的幔子乃是把圣所与至圣所分开的。因此，幔子裂开并非小事。

首先，《圣经》说幔子的作用是要人看不见至圣所。人看见幔子后面的事物便会死亡。神在很多世纪前曾吩咐摩西……

要告诉你哥哥亚伦，不可随时进圣所的幔子内，到柜上的施恩座前，免得他死亡，因为我要从云中显现在施恩座上。

《利未记》16章2节

其次，要撕裂幔子极其艰巨。有记载指出，幔子长60呎（18公



尺)，宽30呎(9公尺)，具有人手般宽的厚度——大概是4吋(10公分)。³

第三，从上到下裂开只能说明：是神撕裂幔子而非人。

依据犹太历的计算，耶稣是在第九刻钟死亡的，即是下午三时。圣殿中的祭司们那时应该正在履行他们神圣的职务，即是献晚祭杀羔羊的时候，也正是逾越节的时候。幔子裂开的消息必定广为传开，因太多人在场了，而且所发生的事也实在令人震惊，难以忘怀。

整件事的重要性，我稍后将再作解释。

胜利的呼喊！

“成了”这个词是由一个希腊文字“tetelestai”翻译过来。这字有很多的用途，但其中三个用途与整件事有关：⁴

1. 是一个仆人在完成差事后向主人汇报时用的。“你吩咐我办事已经完成了。”
2. 是希腊社会商界中普遍使用的词语，表示一宗买卖在清付账款后得以成交。当最后一笔款项清付后，人便可以说“成了”，意思就是“债项已清了”。古代的报税收据中便有“清付”的字样写在上面。
3. 在殿中献祭时选择羔羊是很重要的。人们要在羊群中找出一只没有残疾的羊，找到时便说“成了”，即“任务已经完成。”

耶稣大声呼叫的字面意思是：“你所给我的工作已经完成。债项已清付，献祭的羔羊也找到了。”《圣经》记述耶稣大声呼叫：“成了。”

百夫长看见所成的事，就归荣耀与神，说：“这真是个人！”

《路加福音》23章47节

这是一位百夫长——一个管一百个士兵的长官对耶稣的评语。作为一个军人，他必定可以分辨失败的叹息与胜利的叫喊。

犹太人因这日是预备日，又因那安息日是个大日，就求彼拉多叫人打断他们的腿，把他们拿去，免得尸首当安息日留在十字架上。

《约翰福音》19章31节

打断脚骨

这是逾越节的日子，正是节期高潮的时候，也就是羔羊被杀的时候。那些祭司长希望钉十字架的事早点完成，免得使节期受到玷污。他们要求把耶稣的腿打断。这可使被钉的人无法提高自己的身子呼吸，使之窒息，提早断气，又或许打断脚骨之痛令他死亡。

于是兵丁来，把头一个人的腿，并与耶稣同钉第二个人的腿都打断了。只是来到耶稣那里，见祂已经死了，就不打断祂的腿。惟有一个兵，拿枪扎祂的肋旁，随即有血和水流出来。

《约翰福音》19章32-34节

一个受过杀人训练的士兵把枪刺入耶稣的心。执行一个公开的处决并不容易，士兵知道要刺在“何处”才可使生命终止。《圣经》说有水和血流出。医学界的专家告诉我们，这是已经死亡的表现。耶稣确实已经死了。



看见这事的那人就作见证，他的见证也是真的，并且他知道自己所说的是真的，叫你们也可以信。这些事成了，为要应验经上的话说：“祂的骨头一根也不可折断。”经上又有一句说：“他们要仰望自己所扎的人。”

《约翰福音》19章35-37节

(三) 空坟

星期五：最后的黄昏

这些事以后，有亚利马太人约瑟，是耶稣的门徒，只怕犹太人，就暗暗地作门徒。他来求彼拉多，要把耶稣的身体领去。彼拉多允准，他就把耶稣的身体领去了。又有尼哥底母，就是先前夜里去见耶稣的，带着没药和沉香约有一百斤前来。他们就照犹太人殡葬的规矩，把耶稣的身体用细麻布加上香料裹好了。在耶稣钉十字架的地方有一个园子，园子里有一座新坟墓，是从没有葬过人的。只因是犹太人的预备日，又因那坟墓近，他们就把耶稣安放在那里。

《约翰福音》19章38-42节

那些从加利利和耶稣同来的妇女跟在后面，看见了坟墓和祂的身体怎样安放。她们就回去，预备了香料、香膏。她们在安息日，便遵着诫命安息了。

《路加福音》23章55-56节

虽然约瑟和尼哥底母是公会的人，却没有否定耶稣就是真神的证据。根据传统，他们用长长的裹尸布把耶稣包好，里面放入75磅（34公斤）香料，然后放在坟墓里。一个车轮状的大石，大概有两吨重，滚到墓前的入口处。有几个妇人在观看，然后她们回家准备更多香料作最后埋葬之用。这是星期五的晚上。

星期六

次日，就是预备日的第二天，祭司长和法利赛人聚集，来见彼拉多，说：“大人，我们记得那诱惑人的还活着的时候，曾说：‘三日后我要复活。’因此，请吩咐人将坟



墓把守妥当，直到第三日；恐怕他的门徒来把他偷了去，就告诉百姓说：‘他从死里复活了。’这样，那后来的迷惑，比先前的更厉害了。”

彼拉多说：“你们有看守的兵，去吧！尽你们所能的，把守妥当。”他们就带着看守的兵同去，封了石头，将坟墓把守妥当。

《马太福音》27章62-66节

看守坟墓的一队士兵并非庸兵。一队罗马卫兵是由四至十六人组成，每个人负责看守六尺范围的地方。他们合力可以抵抗一营⁵军兵。

彼拉多吩咐祭司和法利赛人封锁坟墓，用麻绳封住石门，然后用湿泥把绳定牢，泥上盖印，任何移动石头的行为都会马上被察觉。

星期日

守卫是在星期六——犹太人的安息日开始当值。在星期日，天还未亮的时候……

忽然，地大震动，因为有主的使者从天上下来，把石头滚开，坐在上面。

他的像貌如同闪电，衣服洁白如雪。看守的人就因他吓得浑身乱战，甚至和死人一样。

《马太福音》28章2-4节

这些老练的士兵一看便知道他们不能与这位天使对抗。上文最后一句是第一世纪用来形容人因恐慌而晕倒的！何等的震惊！谁会想到坟墓是空的，耶稣显然从死里复活了。不可能！

与此同时

……抹大拉的马利亚和雅各的母亲马利亚，并撒罗米，买了香膏要去膏耶稣的身体。七日的第一日清早，出太阳的时候，她们来到坟墓那里，彼此说：“谁给我们把石头从墓门滚开呢？”那石头原来很大，她们抬头一看，却见石头已经滚开了。

《马可福音》16章1-4节

抹大拉的马利亚看见空坟墓，必定震惊不已。她可能以为耶稣的身体受到毁坏。她一边哭，一边跑去告诉门徒。但是马利亚和撒罗米走进坟墓里。

她们进了坟墓，看见一个少年人坐在右边，穿着白袍，就甚惊恐。

那少年人对她们说：“不要惊恐！你们寻找那钉十字架的拿撒勒人耶稣，祂已经复活了，不在这里。请看安放祂的地方。”

你们可以去告诉祂的门徒和彼得，说：“祂在你们以先往加利利去。在那里你们要见祂，正如祂从前所告诉你们的。”

《马可福音》16章5-7节

妇女们就急忙离开坟墓，又害怕，又大大地欢喜，跑去要报给祂的门徒。忽然，耶稣遇见她们，说：“愿你们平安！”她们就上前抱住祂的脚拜祂。耶稣对她们说：“不要害怕！你们去告诉我的弟兄，叫他们往加利利去，在那里必见我。”

《马太福音》28章8-10节

祂复活了

读到这些记载⁶，你必定也感受到，那天早上传出来的消息是带着何等的迷惑和兴奋。那些目睹耶稣死亡的人，对神采飞扬的妇女所带来的那些消息充满了疑惑。起初……

……使徒以为是胡言，就不相信。 《路加福音》24章11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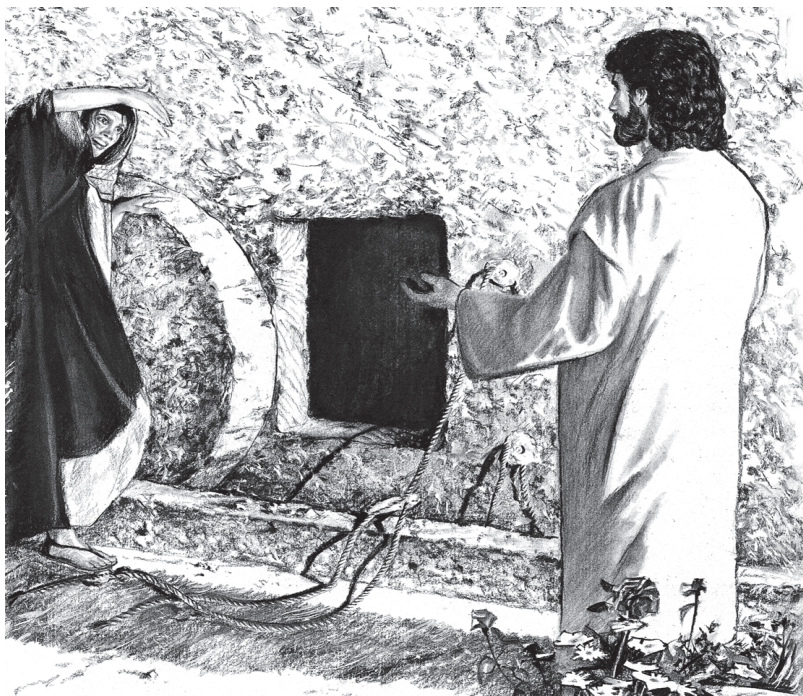
彼得要到坟墓去察看。约翰也同去，并在路上赶上彼得，但在入口处等候。

西门彼得随后也到了，进坟墓里去，就看见细麻布还放在那里，又看见耶稣的裹头巾没有和细麻布放在一处，是另在一处卷着。

《约翰福音》20章6-7节

这不像是个被破坏的坟墓。用来包裹尸身的布仍是包裹着的形状，只是中间是空的，里面的身体穿过裹尸布而出。裹头巾卷着放在一处，好像有人把它放好后才离去。《圣经》上说彼得看见了；而约翰看见就信了。对约翰来说，耶稣真的是复活了！但彼得的头脑仍然混乱，他需要时间来思索。

当抹大拉的马利亚回去时，仍是清早的时间……



……站在坟墓外面哭，一个在头，一个在脚。天使对她说：“妇人，你为什么哭？”她说：“因为有人把我主挪了去，我不知道放在哪里。”

《约翰福音》20章11-13节

坟墓是在一个园子中，因此她以为天使是管园的人。马利亚因过度伤心，没有想到那人的身份。马利亚十分伤心，整段对话都是带泪的倾谈。

说了这话，就转过身来，看见耶稣站在那里，却不知道是耶稣。

耶稣问她说：“妇人，为什么哭？你找谁呢？”

马利亚以为是看园的，就对祂说：“先生，若是你把祂移了去，请告诉我，你把祂放在哪里，我便去取祂。”

耶稣说：“马利亚！”

《约翰福音》20章14-16节上

有人说，呼叫对方的名字，会引起与所爱的人过去所有的美好回忆，耶稣正是这样做。马利亚马上认出那声音。

马利亚就转过来，用希伯来话对祂说：“拉波尼！”（拉波尼就是夫子的意思）

《约翰福音》20章16节下

这时，有另一个原因使马利亚哭泣。她必定想跑上前拥抱耶稣，或许以当时的传统，是抱耶稣的脚。

耶稣说：“不要摸我，因我还没有升上去见我的父。你往我弟兄那里去，告诉他们……”

抹大拉的马利亚就去告诉门徒说：“我已经看见了主！”

《约翰福音》20章17-18节

守卫

在这当儿，守卫们正忙着找祭司长。他们不可以回去见彼拉多。

他们去的时候，看守的兵有几个进城去，将所经历的事都报给祭司长。祭司长和长老聚集商议，就拿许多银钱给兵丁，说：“你们要这样说：‘夜间我们睡觉的时候，他的门徒来把他偷去了。’倘若这话被巡抚听见，有我们劝他，保你们无事。”兵丁受了银钱，就照所嘱咐他们的去行。这话就传说在犹太人中间，直到今日。

《马太福音》28章11-15节

要贿赂这些士兵让他们说当时是在睡觉，必定要花上一大笔金钱，但事实却不只是这样。撒但的手再次在幕后操纵，他始终是“谎言之父”。他要挽回面子的努力是白费的，他清楚地知道自己已被打败了。耶稣，那受膏者，已踏碎了撒但的头，正如神在伊甸园中所应许的。

活着

耶稣从死里复活！祂真的是活着——肉身的活？！祂的身体躺在坟墓中三天之久与祂的灵魂分开。但在这超自然能力的彰显中，耶稣以新的肉身复活了。

耶稣传道时已预言了自己的死。

我父爱我，因我将命舍去，好再取回来。没有人夺我的命去，是我自己舍的。我有权柄舍了，也有权柄取回来。

《约翰福音》10章17-18节

为何耶稣要死？

耶稣的死非同寻常。死本是人犯罪，即违背神的律法的结果，但耶稣完完全全地遵守了十诫，祂是无罪的，根据“罪和死的律”，耶稣无须经历死亡。为何祂又要死呢？撒但不是在耶稣不同意的情況下杀了祂；也不是犹太人和罗马人杀了祂。是耶稣自己选择死亡，祂是心甘情愿的。为什么呢？接着的一课会为你提供答案。

当天早上所发生的事只是一个开始，随之而来的四十天，耶稣向很多熟识祂的人显现。在这复活的一天结束之前，有一件事是必须一提的。

改变历史的七十二小时

犹太人的星期五 *	星期四	<p>门徒预备逾越节 逾越节的晚餐 步行到客西马尼园 耶稣在园中被捕，门徒四散</p>
	星期五	<p>第一次审讯—在大祭司岳父亚那面前 第二次审讯—在大祭司和公会前 第三次审讯—在公会（使审讯合法化） 第四次审讯—在彼拉多前 第五次审讯—在希律前（耶稣被讥笑） 第六次审讯—在彼拉多前（耶稣被鞭打） 钉十字架</p>
	早上6:30	<p>耶稣呼叫说：“成了。”殿中幔子裂开 两个强盗的腿被打断；耶稣肋旁被扎 亚利马太人约瑟要求安葬耶稣 耶稣葬在墓中</p>
	早上9:00	
	正午 下午3:00	
犹太人的星期六	星期六	<p>要求罗马士兵守着坟墓 坟墓被封</p>
	星期日	<p>地震——天使滚开封闭坟墓的石头，守卫逃跑 妇女们到坟墓 耶稣向雅各的母亲马利亚和撒罗米显现 耶稣向抹大拉的马利亚显现 耶稣向彼得显现</p>

*犹太人的日子是由日落开始计算，经过晚上到第二天日落时分。